



Family Office

家族傳承辦公室電子報

味王陳查某停棺與長子穎川建忠失智爭產案

青果大王因爭產與稅務 停棺四年不下葬！三重百億地王亦因爭產 停棺七年拒絕下葬！

陳查某（1897年—1993年8月9日）生於日治時代，幼年失學，從五股莊搬運蔬果至台北市販賣。20歲時，取得台灣總督府同意，將台灣香蕉合法賣往日本及滿州國致富，故號稱香蕉大王、青果大王，曾被列為台灣五大富豪之一。1959年，參與創建味王公司，另外也投資航運、保險、廢船解體及建築業等。

陳查某生有五名子女，其子陳建忠、陳廷忠、陳清忠，其女陳育惠、陳瑞珠。但因生前並未妥善規劃遺囑與繼承分配，其遺產稅的官司一拖延就是身後19年才底定。2012年，台北市國稅局才終於以補稅高達10億7000萬元結案。

同樣的，英業達副董事長溫世仁不幸猝死，也因未能及早規劃遺產稅務問題，結果，夫妻遺產稅竟高達60億，僅次於王永慶的119億！

另外，陳查某死後，其子女便爆發爭產情事，長子陳建忠與長女陳惠育、次女陳瑞珠，控告么子陳清忠侵佔家產，導致陳查某遺體停棺放在自宅中四年多仍無法下葬！

無獨有偶，三重百億地王蔡姓富豪身後留下百億遺產，卻也因家產未能預先妥善分配，導致大房二房爭家產，死後停棺七年仍拒絕下葬，導致社區居民400戶知情後均驚嚇不已！

味王總裁中度失智 子女爭產歷史重演 千億資產裁定「北市社會局」監管！

陳查某長子陳建忠，曾應味王股東之請擔任董事長，拯救經營不善的味王，股價從2元站上30元，充分展現其經營長才，故為味王名譽董事長。為了在日本經營生意，入籍日本，改名穎川建忠。其妻穎川千穗，生下穎川浩和、穎川欽和、穎川萬和、穎川玲華、穎川秀玲。

穎川建忠高齡96歲，不只是味王名譽老董，更是民視與日本讀賣新聞的最大股東，以大洋僑果公司投資海內外事業，擁有千億資產。

其被台大醫院宣告中度失智後，子女配偶等分成兩派人馬，分別向法院聲請輔助宣告，以期成為其資產管理人。長子聯合三子與老臣現任味王董事長陳清福，次子則與妹妹結合，並獲得媽媽的支持。

不過，雙方雖均提出有穎川建忠簽名的書面文件主張己方為適任管理人，但台北地方法院則認為其當時已經中度失智，基於雙方無法共同推舉中立、無利害關係的第三人擔任其輔助人的情事，依照所謂當事人最大利益之原則，裁定宣告「台北市社會局」為其輔助人。

無獨有偶，王永慶過往後，王永慶的遺孀大房王月蘭，高齡90幾，亦罹患失智症，且因擁有王永慶遺產一半的請求權(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一時之間乃出現三路人馬均聲請監護宣告，最後，台北地方法院參酌訪視報告，認為不宜變動台塑集團創辦人王永慶大房王月蘭照護現狀，裁定由王永慶長子王文洋擔任王月蘭監護人。

簡要分析：未預立遺囑事先規劃 一旦失智 易引發爭產風暴 另家族商標亦易衍生紛爭難解

兩岸三地 東協 會計師 / 律師 家族跨境財富傳承 · 閉鎖公司 · 財產繼承與遺囑規劃



Family Office

Allway Global Limited / 萬智環球 家族辦公室

上述青果大王陳查某與英業達副董事長溫世仁均因生前未能事先規劃遺產稅務，導致遭國稅局課徵高額遺產稅，而陳查某更因未能依遺囑就其高額資產預先公平分配予子女，導致子女爭產、停棺四年多未能下葬，同樣的，三重百億地王也因生前未能預先規劃財產分配事宜，導致爭產停棺七年拒絕下葬，爆出後引發社區居民 400 戶驚嚇不已。

遺憾的是，陳查某長子穎川建忠，身擁千億資產，可惜仍未能記取教訓，預立遺囑、預先規劃財產分配事宜，高齡卻失智，導致子女爭產的歷史重演。

另方面，台灣家族企業因未能預先規劃家族企業商標歸屬或利用，導致日後引發子孫爭奪商標爭議，纏訟多年甚至多代者，經常可見。例如，鹿港百年老店糕餅舖玉珍齋、西門町知名滷味上海老天祿等等。

建議：家族企業接班傳承規劃 應委請法律財會專家協助 以免失策失算 千金難買早知道！

家族企業第一代企業主辛苦一輩子，身擁億萬家財，固值驕傲，但若未能及早預立遺囑、預作資產分配，經常會導致眼前子女兄友弟恭，身後兄弟內鬩停棺爭產，抑或生前失智，子孫猶仍爭產不已。

由是可見，富不過三代，有可能是家族衰敗，也可能是雖富但致子孫爭產不已，誠不禁令人唏噓。知古鑑今、鑑往知來，以史為鏡，便可知興替！

因此，建議：企業主應宜及早預立遺囑、預作規劃資產分配、稅務處理與家族企業接班傳承（包含家族企業商標等事宜），關此，因事涉法律、稅務諸端，複雜繁瑣，最好能尋求法律財會等專家協助，以免失策失算，千金難買早知道！

本家族傳承辦公室設有專題講座作詳細說明，有意聽講者請與我們聯繫，以便預作準備！

千金難買早知道 家族企業接班傳承、跨境財富資金匯回節稅 需要及早規劃

提醒您！

- 1.遺言並不是遺囑！**遺囑是法定要式行為，要親書或請人代筆且符合要件，口頭不能算數！
- 2.遺囑不等於接班！**企業經營權並非遺囑指定即可傳承，接班掌舵必須符合公司法始可！
- 3.接班不代表傳承！**企業永續傳承並不能單靠指定接班，需要規劃與管理，才能長治久安！

建議您！

- 1.遺囑要提早書寫！**兩岸三地繼承法令不同！遺囑要件更複雜繁瑣不一！建議請專家代擬！
- 2.接班要及早確認！**眼前兄友弟恭！身後鬩牆 停棺不葬！可設閉鎖公司防聯合外人爭產！
- 3.傳承要預先規劃！**德國默克家族、日本龜甲萬 8 家族傳承 350 年！家族憲法乃是關鍵！



Allway Global / 萬智環球家族辦公室 服務項目及優勢：

台灣法律/稅務服務	律師擬定遺囑與見證	境外信託規劃與安排
美國法律/稅務服務	閉鎖型公司之章程擬定	遺贈稅申報
香港法律/稅務服務	法人個人稅務居民規劃	台灣信託規劃
大陸法律/稅務服務	兩岸法律文件公認證	資金回台評估與規劃
新加坡法律/稅務服務	大陸房產與股權規劃	境外帳戶安排

